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计 提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一商誉减值》、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 慎性原则,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 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公司对各项资产负债表日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商誉、应收 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2025年前 三季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 10,894.84 万元, 导致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合 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10,894.84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2,444.17		
存货跌价准备	8,450.67		
合计	10,894.84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 (一)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 1、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依据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减值损失。

2、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或转回	本期转销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12.29	-79.01		33.2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851.07	2,193.16	187.90	10,856.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326.18	330.02	12.48	2,643.72
合计	11,289.54	2,444.17	200.38	13,533.33

(二)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因受 2025 年前三季度市场环境影响,公司磷酸铁锂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出现波动,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50.67 万元。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销或转回	期末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11,501.05	8,450.67	10,534.42	9,417.30
合计	11,501.05	8,450.67	10,534.42	9,417.30

三、本次计提减值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共计10,894.84万元,导致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减少10,894.84万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意见

公司此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谨慎、充分地披露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